

合同编号SXCDC-2025-433

数字证书产品服务合同

甲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西 CA）

甲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陕西省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平台 SSL 证书采购的基础上，按国家有关系统要求，向乙方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一套 SSL 证书服务（详见下表）。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数字证书产品及服务事宜，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乙方向甲方提供国密+国际 OV IP 地址 SSL 证书产品服务，有效期 2 年。

详细明细表如下：

产品名称	数量/张	有效期/年	签名算法	价格/元（RMB）
陕西 CA 国密+国际双算法 自适应 SSL 证书（OV）	1	2	RSA/SM2	17960.00
合同总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玖佰陆拾 元整			小写：17960.00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在 十 天内将上述合同总额从甲方单位银行账号付款到如下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乙方在 两 天内开具相应的 6%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甲方同时提供 SSL 证书申请资料，待乙方收到完整且准确无误的 SSL 证书申请资料后，甲方系统运维公司在乙方提供相应 SSL 证书后完成部署和应用。

公司名称：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账号：122310001430400

一、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必须确保其提供给乙方的身份信息及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如因甲方提供虚假材料而引起的任何纠纷，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 任何时间，若甲方的重要身份信息发生更改（如：甲方单位的名称等），从而与甲方所购买的数字证书中所包含的内容不一致，甲方必须立即终止使用数字证书，要求乙方吊



销其数字证书并将更改信息提供给乙方。

3. 如果甲方有任何理由认定其私钥的安全性受到威胁，甲方必须及时要求乙方吊销其数字证书。
4. 自生效日起的有效期内，甲方有权使用乙方所销售的数字证书，配合其拥有的私钥及公钥创建数字签名或使用数字证书。
5. 甲方若发现乙方销售的数字证书有误，必须在证书签发前向乙方提出。若甲方在证书签名前不采取任何行动，则表示甲方默认接受此证书。
6. 一旦甲方接受乙方所销售的数字证书，甲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其持有的私钥、使用安全可信的系统、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防止私钥的丢失、泄露及非授权使用。
7. 甲方不得使用此证书为间谍软件、流氓软件、黑客软件等恶意软件和为侵权软件、病毒代码等进行数字签名，也不得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网站上使用，否则，一经举报、查实，乙方有权立刻吊销此证书。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不退还甲方所支付款项，而且还会配合有关部门追究可能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8.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付款项并负责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二、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并支付相关款项后，在证书有效期内，为甲方提供证书相关技术支持服务。
2. 乙方必须妥善处理甲方所提供的身份信息及相关材料，并承诺不向任何和证书申请无关的第三方透露或公开其信息资料，否则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所提出的证书吊销请求后，必须及时处理，保证证书及时吊销。在甲方支付了相关费用并通过身份信息审核后，乙方可向甲方颁发新的数字证书。相关费用按照申请证书时乙方所提供的相应证书价格。
4. 在服务期间，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中断、故障等情况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

三、 保修和维护

1. 自证书签发之日起，产品进入服务期，服务时间为2年。
2. 服务响应: 7*24*365 技术咨询服务，质保期期内系统故障须在 4 小时内到场处理故障。



四、免责条例及责任范围

1. 如因地震、台风、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设备故障、通讯故障等情况，从而导致乙方操作延误或发生错误，乙方无需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 若甲方在申请证书时，采取欺诈或其他不正当行为获得数字证书，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3. 若甲方没有履行本合同所包含条款，从而造成的直接及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4. 若证书的部署或使用环境涉及到甲方的供应商（即第三方供应商），乙方应（有义务）积极配合甲方，但由于第三方供应商造成的任何问题，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终止合同

1. 本合同自证书颁发之日起 2 年后自动到期。乙方应在证书到期前：1 个月，提前通知甲方及时续费，证书到期后，续签的价格由甲乙双方商定，续签时，甲方必须要重新提交证书审核资料，经过乙方审核后，重新颁发证书给甲方。

2. 若甲方违背本合同条款，并在接收到乙方通知后十日内未更正其行为，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

3. 若乙方违背本合同条款，并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十日内未更正其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

六、争议解决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判。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日期：2025年12月5日



有权代表：

印林

乙方：日期：2025年12月5日



有权代表：

安尚印永